

勞委會回應外界呼籲，將80歲以上老人申請外籍看護工的門檻，由現行巴氏量表35分以下，放寬為60分以下，問題是80歲以下有照護需求的老人呢？勞委會另擬試辦「鐘點外勞」，以銜接未來的長照體系，但聘僱標準若沿用巴氏量表，如何與全日外傭區分？上述狀況都凸顯了以巴氏量表做為申請依據實有不足之處，一來難以涵蓋老人失智失能的全貌，再者無法反映家屬的照護負擔，應仿照日本以「長照需求量表」取代之。

<http://www.appledaily.com.tw/appledaily/article/headline/20120911/34500232>